

淳化县铁王镇三条街综合环境整治提升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淳化县铁王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乙方）：陕西汇沔源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淳化县铁王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乙方）：陕西沅洋源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淳化县铁王镇三条街综合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工程建设施工事宜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淳化县铁王镇三条街综合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淳化县铁王镇街道

3、工程内容：铁王镇三条街综合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改造墙面面积 8910 m²（详见工程量清单）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程质量标准

参照工程标准和设计图纸执行。

三、合同确认及结算方式

本工程合同为总包合同：

总造价为：玖拾玖万陆仟柒佰肆拾捌元壹角捌分（¥：996748.18 元）

四、工程价款结算方式

工程开工后付 30%，其余按照工程进度付款，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次结清（扣 3%质保金，一年后无工程质量问题予以支付）。

五、工期

建设工期 60 天（2024 年 8 月 日 — 2024 年 10 月 日）

六、甲方责任：

- 1、负责及时结算、付款。
- 2、协调提供材料放置地，并为乙方施工提供有关协助。
- 3、及时验收乙方提供的材料及施工质量，并派出人员进行工程监督。
- 4、负责及时组织对工程进行验收。

七、乙方责任：

1、项目经理

姓名：杨长莲

职务：项目经理

2、保证提供的材料符合报价表中规格、价格要求。如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应在接到甲方通知 7 日内更换。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应做好施工记录，整理好竣工资料并及时办理



竣工及移交手续。

4、乙方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防火及施工安全措施。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大小安全事故，其责任一律由乙方自行负责。

5、如项目变更调增部分，应及时上报甲方项目股核准确认。

八、工程质量、安全及保修

1、乙方应精心施工，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对施工的工程质量负责保修1年。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法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8月26日

乙方：（盖章）



乙方法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8月26日